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浦环基建 (2023) 48号

关于报送外环南河(黄浦江-浦星公路) 河道及水闸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

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为完善区域水利基础设施,保障区域防汛排涝安全,提升 三林环外区域功能和生态环境,我局拟立项建设外环南河(黄 浦江-浦星公路)河道及水闸建设工程,现将本工程项目建议书 报你委审批。

本项目位于浦东新区三林滨江环外区域,规划次干河道,包括新建外环南河出黄浦江水闸及闸内河道。其中,水闸闸孔净宽14米;闸内河道西起黄浦江,东至浦星公路,全长2.8公里,河口宽度按河道蓝线50米实施,两侧陆域不纳入本工程,后续结合两侧规划绿地一并实施。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

闸及设备安装工程、河道开挖及护岸工程、桥梁工程、黄浦江 防汛墙达标新建工程及生产生活辅助用房、水文测亭、河道绿 化等相关附属工程,以及征收、搬迁等前期工作。

本项目由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实施。

本项目匡算总投资 64307 万元,其中工程费 26288 万元, 工程独立费 3204 万元,预备费 2949 元,前期费用 31566 万元 (暂估),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费 300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新 区财力安排。

特此致函。

附件:外环南河(黄浦江-浦星公路)河道及水闸建设工程 项目建议书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3年4月27日

查看流转情况| 查看流程图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中心基建拟文稿 关于报送外环南河(黄浦江-浦星公路)河道及水闸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 题 发文文种 涿 级 一般 发文文头 发文字号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浦环基建〔2023〕0048号 公文属性 免予公开 免予公开 内部管理及过程性信息 由 上传须知 注意:为确保文件上传成功,单个文件大小不要超过4M,如超过4M,可压缩打包再上传。 20230403-关于报送外环南河(黄浦江-浦星公路)河道及水闸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doc [下载文件] 正 文 (26KB) 附 已核。 { 葛春平 [2023-04-24 11:57:15] } 基建中心 审 已核。 { 王兴汉 [2023-04-24 09:51:02] } # 详 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抄 送 处 室 已核。 { 胡旭 [2023-04-25 13:26:57] } 审 核 已核。 { 马翔 [2023-04-24 13:39:54] } 计财处 审 核 行业分管 局领导 1 1 审 核 分管局领导 已核。 { 黄海华 [2023-04-27 12:53:51] } 审核并签发 备 注 主题词 基建 水利 项建 函 拟稿人 丁红良 校 对 陈莉 监印 12 日期 2023-04-23 份 数

打印表单

传阅

关注

关闭